

“泸州特曲 2007”

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申购公告

发起人：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

承销人：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

交易场所：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相关方声明

本公告的目的仅为向申购方提供有关本次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发起“泸州特曲 2007”酒品申购的相关情况，公告同时刊载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官方网站。客户在作出申购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公告全文。发起人、承销人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发起人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及承销人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交易规则》、《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老酒交易细则》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发起“泸州特曲 2007”酒品交易。除了本次申购活动外，“泸州特曲 2007”酒品交易相关活动还包括申请、评审、征集、入库、挂牌交易等内容。请广大客户认真阅读本公告，并密切关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 www.siwe.com.cn 公布的相关信息。本公告中的“酒品”均指“泸州特曲 2007”。

一、概述

1. 根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会员管理办法》，2016年5月，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向交易中心提交了会员申请资料，经过交易中心审核通过，获得了在交易中心发起老酒托管交易的资质；2016年3月，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向交易中心提交了会员申请资料，经过交易中心审核通过，获得了协助发起老酒交易的资质。

2016年4月10日，交易中心组织了“泸州特曲 2007”评审会。经本次酒品评审委员会一致决议，通过本次酒品评审。

交易中心定于2016年6月28日开放申购“泸州特曲 2007”。

2. 本次参与申购对象为国内外对老酒感兴趣的社会公众。

3. 网上申购重要事项

酒品全称	泸州老窖精品特曲酒十年陈酿（2006、2007年）
酒品名称	泸州特曲 2007
酒品代码	800009
规格	250ml/瓶，12瓶/箱

出品人	中国·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
承销人	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
报价单位	元/250ml（瓶）
报价货币	人民币
酒品类别	白酒
酒精度	52%vol
托管入库标准	原厂玻璃瓶包装, 商标完整、瓶盖未开启且为2006年或2007年生产, 经原产酒厂派出的评鉴专家检验确认为原厂生产。
酒类追溯码	每瓶“泸州特曲2007”均加贴具有唯一性的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酒类追溯码, 客户可通过交易中心网站查询酒品信息, 验证酒品真伪。
托管酒品总量	11888 瓶
发起人托管量	11888 瓶, 其中 10%供申购、3%用于承销人包销。
申购数量	1189 瓶
申购价格	175 元/瓶
承销人包销数量	首批包销 357 瓶, 申购不足部分由承销人以包销价全数收购
承销人包销价	同申购价
战略配售约定	发起人指定若干定向配售客户作为托管酒品的战略投资者。发起人首批实际托管量中的 20%将于申购日以申购价战略配售给战略投资者（即由战略投资者以申购价进行认购）。
战略配售价	同申购价
申购时间	2016 年 6 月 28 日 9:30 至 15:00
每交易账户最小申购量	1（瓶）
每交易账户最小申购资金	180.25 元（含申购费）
申购次数	1 次, 不可重复申购
超额申购抽签方式	按申购者的实际申购资金占全部申购资金的比例分配抽签号, 抽签决定申购结果。
摇号中签日期	2016 年 6 月 29 日
酒品登记日期	2016 年 6 月 29 日
申购未中签资金解冻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挂牌交易起始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涨跌幅	为上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10%, 挂牌交易首日涨跌幅为申购价的 30%。
最小变动价位	0.01 元
交易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指定仓库	上海商业储运有限公司
最小提货单位	1 瓶
仓储费、保险费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由发起人支付,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由酒品持有人根据交易中心公布的收费标准支付。
发起人及战略投资者交易限制	老酒开始挂牌交易后一个月内, 发起人及各战略投资者每月减持老酒的数量不得超过其申购完成时持有量的 10%;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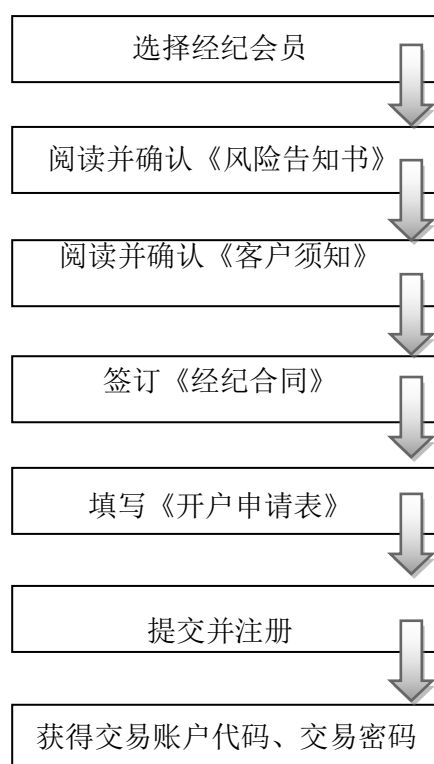
	市之日起至上市满一年期间内,发起人及各战略投资者减持老酒的数量均不得超过其申购完成时持有量的70% (但因公开市场活动而转让或过户酒品的除外,公开市场活动发生的酒品过户和转让总量不超过发起人托管量的10%)。
回购条款	酒品开始挂牌交易后一个月内,发起人承诺收购全部其他持有人按低于申购价150%的价格挂牌卖出的“泸州特曲2007”。发起人已向交易中心支付了足额的保证金作为回购义务的担保。

本公告仅对本次申购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对本次申购的酒品不构成购买建议。更多信息请客户密切关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相关信息。

二、客户申购流程

第一步:个人持身份证(机构或法人持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正本等银行规定的相关资料)前往结算银行开立资金账户,并办理网上银行业务;

第二步:登录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www.siwe.com.cn)“在线开户”系统,按步骤填写资料。



客户既可以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www.siwe.com.cn)“在线开户”系统自助开户,也可以在经纪会员处开户。

第三步:客户持相关开户资料至结算银行或通过网上银行,办理银商转账业务。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招商银行的识别代码:999209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工商银行的识别代码:00001137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中国银行的识别代码：01000001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民生银行的识别代码：31010001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建设银行的识别代码：3100000102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中信银行的识别代码：10250000

第四步：客户开通银商转账后，登录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交易软件，凭交易账户代码、交易密码即可参与酒品申购和交易。

三、费用

客户参与酒品申购、交易的过程中会产生以下费用：

收费项目（收费对象）	费率	收费说明
申购费 （承销人、申购、定配客户）	3%	包销金额、成功申购金额、定向配售金额的3%（含经纪会员分成）
交易手续费（买卖双方）	0.3%	成交金额的0.3%（含经纪会员分成）
仓单注册服务费 仓单注销服务费	5%	注册/注销日前五个有成交记录的交易日（含申购日，不足五个交易日的按实际天数计算）加权平均价×仓单注册/注销数量×5%（含经纪会员分成）
仓储费、保险费（持有人）	2016年12月31日前由发起人支付，2017年1月1日以后由酒品持有人根据交易中心公布的收费标准支付。	

四、回购条款

酒品开始挂牌交易后一个月内，发起人承诺收购全部其他持有人按低于申购价150%的价格挂牌卖出的“泸州特曲2007”。发起人已向交易中心支付了足额的保证金作为回购义务的担保。

五、酒品征集

发起人及承销人拟于“泸州特曲2007”申购完成后三个月内向社会公众公开征集若干数量的“泸州特曲2007”，参与酒品征集的客户届时可按有关《征集公告》将所持“泸州特曲2007”送交交易中心办理评鉴、托管入库。所征集酒品中的30%将按申购价（175元/瓶）配售给征集前的承销人、征集前的酒品持有人及符合一定条件的非战略定向配售客户，其余转为参与征集者的持仓，征集酒品将共同参与后续的挂牌交易。具体征集数量、方式、配售分配方式等相关信息详见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公布的有关《征集公告》。

六、酒品介绍

泸州老窖精品特曲酒十年陈酿 “泸州老窖”始创于明朝万历年间，距今已有四百多年历史，享誉古今。泸州老窖精品特曲酒是“泸州老窖”系列产品之一，具有“醇香浓郁，饮后尤香，绵甜柔和，回味怡畅”的风格，为泸州老窖特曲之精品。注册商标为

“泸州”牌，于一九九一年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

七、发起人、承销人及交易场所介绍

1. 发起人——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

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是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B05 号发行会员。

2. 承销人——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8901 号承销会员。

3. 交易场所——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是上海市政府特许设立的国际酒类公共交易平台，是上海市政府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的一部分。交易中心全部采用酒品实物交易，不涉及期货、权益（含份额）等虚拟交易，每一个交易单位均对应与之匹配的单件实物；宗旨是为酒厂（酒庄）和高端酒品爱好者之间搭建一个安全、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平台，为高端酒品的投资和二级流通提供一个有效畅通的市场。交易中心严格遵守独立第三方原则，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交易，保证投资环境的公平与公正。

八、发起人、承销人联系方式

发起人：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

联系人：廖运斌

电话：0753-2533988

承销人：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雷玉杰

电话：15889780555

发起人：梅州市梅县区仙醇酒类经营部

承销人：深圳市承运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5日